

清明是一张回乡地图

■王晓宇

编者按

清明前后，春雨纷纷。这时候，百花盛开，新茶上市，品评新茶、踏青赏花，也不失为一件美事。

在传统文化的脉络里，清明是一张画着乡愁的地图，这张地图指引着我们回到故乡或精神的家园，找寻自己的根。

每年清明这一天，不管路有多远、事有多忙、无论心在哪里、身处何地，都会风尘仆仆地回乡祭祖，给已故的亲人上坟扫墓。

在城市化进程的洪荒里，每个人都走得慌慌张张，每个人都走得茫然而迷惑，对快速改变的世界无所适从。对故乡的认知，对文化的认同越来越没有边界，越来越模糊。而清明节这个文化符号让人们找到归乡的路，它是乡愁的载体，是文化的传承，是一个人精神上的节点。

一脚踏上故乡的土地，淡淡的泥土清香扑面而来，那种感觉踏实而厚重。清明前后，地气上浮，空气中弥漫着暖

暖的春意，花朵含苞，草木回春，冰雪消融，溪水潺潺而流，小鸟站在枝头欢唱，就连群山的轮廓都变得柔软可爱了。农人们在山野地忙着种瓜点豆，节气不等人，“春种一粒粟，秋收万颗子”，这个道理农人最懂。

梨花风起，春意盎然，“清明时节雨纷纷，路上行人欲断魂”，清明似乎总是跟雨有关，似乎总是跟魂有关。潇潇细雨，轻愁如烟，仿佛是离人的泪滴。跟故去的人叙谈，是肃穆的交流，没有眼神流转，只有灵魂的对视。扫墓祭祖是清明节中最重要的文化符号，是家族血缘的脉络和延续，是对先人的缅怀和追思，生生不息地传递着一

种精神。清明这一天，人们会扶老携幼来到墓地，摆上鲜花、酒食、果品，焚化纸钱，放些鞭炮，庄严肃穆进行祭拜，颇有仪式感。

扫墓祭祖也是古人过清明最重要的内容，唐代大诗人白居易在《寒食野望吟》里生动细致地描述了扫墓祭祖的场景。寒食也是一项很重要的仪式，清明节前一两天要禁烟火，食冷食，这个习俗流传至今已有一千多年的历史。当然，除了寒食扫墓祭祖外，还有一系列的活动，诸如踏青、荡秋千、拔河、放风筝、插柳、植树等等，每一项都是清明节这张地图上一个重要的节点，正是因为这一系列的活动，编织了密密匝匝的乡

愁，无论走到哪里都无法忘记，无论年纪多大都存续在记忆里。

清明是一个明媚和忧伤参半的节日，明媚的春光中笼罩着一丝淡淡的忧伤，这忧伤，来自对逝者、对先人的怀念和感恩。清明是一张乡愁地图，在一脉相承的延续里，思乡怀亲，祭祖扫墓，上一柱香，捧一抔土，不仅仅是尽孝，也是寻根，知道自己的来处，知道自己的去路，坦然荡荡地走在路上，肩负着一代又一代往下传承的责任。

清明时节，总有一缕风吹拂着你的心田，总会有一滴雨润泽着你的乡愁，如果你仔细看，会在清明这张地图上找到你的根和乡愁。

云雾茶·清明雨

■霍寿喜

云雾山中出名茶

早在公元八世纪，陆羽就在他的《茶经》里列举了安徽大别山区的大湖、潜山、霍山和皖南山区的祁门、太平、歙县等茶叶产地。明代的许楚在《黄山游记》中记载：“莲花庵旁，就石隙养茶，多清香，冷韵袭人齿腭，谓之黄山云雾”——而据考证，黄山云雾即为黄山毛峰的前身。正是安徽这些山区地方，出产了像齐山瓜片、黄山毛峰、祁红、屯绿等优质名茶，为一些善饮茶者所津津乐道，百品不厌。

安徽为何盛产名茶？这显然与山区特有的气候条件有关。

茶树是我国热带、亚热带地区最为普遍的经济树种，它喜温、喜湿、喜阴、喜酸、喜钙；但怕旱、怕涝、怕寒、怕碱。

山区多云雾。这些悬浮在空气中的小水滴能够变太阳的直接辐射为散射辐射，使光量减少，强度削弱，适应了茶树喜弱光、耐阴的特性。高山云雾里，空气相对湿度一般在90%左右，茶叶叶面蒸腾少，既有利于茶树梢上的芽叶形成，又能使芽叶柔嫩，色味俱佳。

山区的地形和植被，形成了良好的遮荫环境，使茶园里的太阳直射辐射时间减少，在夏季晴天，直接日照时数可减少5小时，从而有利于茶树的生长和茶叶品质的提高。例如，优质名茶“祁红”就产于境内90%是山地，茶园海拔一般都不低于300米的安徽祁门县。专家考察还发现，最高品位的“祁红”都产于海拔400米以上、气温垂直变化显著、常年云雾缭绕的山谷地带。由此可见，自古流传的“云雾山中出名茶”的说法是有科学和事实依据的。

清明时节雨纷纷

“清明时节雨纷纷，路上行人欲断魂。”这是晚唐诗人杜牧的佳作，大意是，清明前后的日子里，春雨纷纷下个不停，客游的人在旅途中冒着寒雨，思乡怀土之情油然而生，心里极为悲伤。可是，这究竟是哪里的气候呢？看了该诗的两句，你自然就会清楚了——“借问酒家何处有，牧童遥指杏花村。”

杜牧诗中牧童遥指的杏花村，是指位于长江南岸、春天经常下雨的安徽池州杏花村，而不是位居山西汾阳的杏花村。因为包括山西汾阳杏花村在内的我国北方许多地方，常在春季出现早霜，清明前后不可能“雨纷纷”，倒是“春雨贵如油”的说法更符合当地的气候状况。

为何池州的杏花村在清明时节容易出现“雨纷纷”的天气呢？

资料表明，清明前后，控制大陆的干冷气团势力开始减弱，东南海洋上暖湿气团势力逐渐增强并向大陆推移，我国大部分地区气温回升。秦岭、淮河以南，川西和云南以东的广大江南（含安徽池州）地区，形成了独具特色的多雨区，3—5月份，总雨量一般都在200毫米以上。这些地区的春天，每隔三五天就会有一次冷空气入侵，故“三暖四寒”天气最为常见；有时，上午还风和日丽，下午冷锋过境，天气即刻转为阴雨，所以“春天孩儿脸，一天变三变”。

江南地区由于水汽条件较好，春天里的空气也常常是湿漉漉的，是不是出现了毛毛雨天气，一般人还真不容易分辨出来，但水面上的涟漪和草木树叶的小水珠可以作证——“春鸣鸣野树，细雨入池塘”（唐·李德裕）；“天街小雨润如酥，草色遥看近却无”（唐·韩愈）。



推窗见景 陈远鸿/摄

清明至，青团香

■刘希

春天来了，田野里满是鸟语花香，而在这座城市里，也满街飘散着隐隐的艾草清香——那是清新香甜的艾草青团的香气，一只只和着艾草青汁的糯米团子，工工整整地摆在橱窗的玻璃架上，碧绿晶莹，刺激着行人的视觉与味蕾。

午后，一个返乡的朋友过来看我，刚一进门，她就举着一盘艾草青团给我看，我的心突然像三月的阳光般温暖。忙着洗净蒸锅，将艾草青团小心地放进去，几分钟后，不等揭开锅盖，空气中便弥漫着艾草那独特的清香，格外诱人。

我这才想起，清明到了。我的家乡，每到清明，有一道很重要的习俗就是吃青团。人们在清明不仅吃青团，而且要用青团祭祀祖先表达思念。

清明前后，我家房前屋后的小路旁，总会长出一片郁郁葱葱的艾蒿，开出嫩嫩的黄花，几场清明的雨过后，田野里、水岸边便绿草茵茵了。艾蒿也星星点点地夹杂其中，嫩生生，绿油油，在暖暖春风里摇曳着，顾盼生姿。那是我最高兴的事，因为我可以吃上艾草青团了！

每当这时，每家每户都要提着竹篮出去，干嘛？

采艾叶去！采艾叶只需沿着水沟走，水深处，艾叶也长得肥嫩繁茂。刚吐绿的嫩叶儿，弱不禁风地摆弄着身姿，忍不住掐一根最嫩的叶儿，放在口中慢慢咀嚼，发觉微苦过后，有丝丝凉透彻心扉，那种艾草特殊的味道。

在我的家乡，艾草是一种极其普通的植物，荒野、地头、池塘水边，遍地都是。艾蒿不仅可以做成美食，也是一种药材。记得小时候，我每次磕磕碰碰出了血，父亲会随手扯一把老艾蒿，嚼碎后敷在我的伤口上。蚊子漫天飞舞的盛夏，没有蚊香驱蚊，奶奶总会在竹床边燃起一把干艾草，熏一会儿后，蚊子就飞远了。我那时以为蚊子是怕烟，后来才知道，蚊子是怕艾草的味道。

我后来翻看《本草纲目》，看到上面清楚地记载：“艾草气味苦、微温、无毒、治百病，止吐血、妇人漏血，利阴气，辟风寒。”所以也有人称艾草为“医草”。难怪在我的记忆里，艾草似乎是我生活的好伙伴，寸步不离。

艾草青团含有丰富的叶绿素、膳食纤维及维生素和矿物质，还是健康美味的去脂减肥佳品，抽空去品尝这道春天的美味吧！

清明踏青

■潘玉毅

在中国，很多节日常伴随着悲和喜两种情绪，这一点在“清明”这一天表现得尤为突出。正如团圆往往也是别离的开始，清明因可多放一天假，让人打心眼里感到欢喜，但转念想到其旧有的习俗，人们又不免自心里向外笼上一层淡淡的哀氛。

清明序数仲春与暮春之交，它既是一个节气，也是一个节日。每一个节日都有自己的习俗，清明也不例外。自古以来，清明便有祭祖、扫墓、踏青、荡秋千等习俗，到汉唐时，蔚然成风，且一直保留至今。不管你官做多大，位居多高，哪怕是“一人之下，万人之上”的当朝宰相，到了清明这一天，也不要免下马、下轿，去祖先坟上走一走、拜一拜。到了开元盛世，玄宗皇帝为了回乡扫墓的官员不至于因返乡延误公事，还专门颁布政令为他们拟定了一个为期四天的小长假，后来更一度延长到七天，可说是相当人性化。

显然，祭祖也好，扫墓也罢，大抵是因为那个世界的人再也回不来了，只剩下后人满腹的思念和记忆，唯有借坟前的一炷香、一个深深的鞠躬，聊以表达对先人的思念和感激。

当然，清明的哀思来自于人的思念，也深受气候变化的影响。杜牧有首同题诗：“清明时节雨纷纷，路上行人欲断魂。借问酒家何处有，牧童遥指杏花村。”清明前后，雨总是下个不停，早也纷纷，晚也纷纷，下得人愁肠百结，踏青去不了，扫墓归来，也只落得个浑身湿透，恰似下了锅的落汤鸡，狼狈中更添感伤。

在吾乡慈溪，清明前后还有裹艾草青团和艾草青团的习俗。眼见着日历上就快到清明节这一页了，惯于操持家务的巧手主妇们纷纷自野外或市场里淘来艾青、菜菜、马兰头诸般野菜，某一日晚饭后，或约三五邻舍，或独自在面盆里揉起了粉，拌起了馅，在灶间叮叮当地忙碌起来。待汤圆和青团出笼，即使再挑剔的人也能吃出些许美味来。端一碗到祖先坟上，也见得晚辈的一点孝心，可说是另一种乡思的寄托。

当然，到了今天，清明还有另一重意义——它为日日裹足于办公室、城市间的年轻人踏春旅行提供了机会。走出办公室紧锁的房门，走出玻璃封死的窗户，去外面看看桃红柳绿的景色，我们方明白，原来这世界并不像我们想象中的呆板。

常忆清明放河灯

■王志文

我的故乡在贵州省安顺市，家乡历史悠久，源远流长，素有“中国瀑乡”“蜡染之乡”的美誉，是中国优秀旅游城市，拥有黄果树、夜郎洞、红枫湖等风景名胜区。清明节是祭奠祖先和已故亲人的节日，这一天家乡人会举家团聚，进行多种形式的祭奠活动，放河灯是其中颇具特色的活动之一，因此虽然离开故乡多年，我仍记忆犹新。

河灯是用木板做底，灯体材料则为防水纸、布绸、塑料、金属等，家乡人一般把河灯做成荷花瓣形，因此“河灯”又名“荷花灯”。河灯做好后，人们还要将河灯底部浸入蜡油中，然后趁蜡油没有凝固时放在沙子上，有些沙子就自然粘在了河灯底部，这样就增加了河灯的重量，放灯时可以增强河灯的抗风力，不容易被吹散。

家乡人清明节常在贯城河放河灯，贯城河是安顺的母亲河，环绕着整个安顺城。我读书时贯城河水清澈，河岸垂柳成荫，又被家乡人称为玉带河。当夜幕降临时，人们拿着亲手制作的河灯来到贯城河边，放河灯前由家族的长者将灯盏或蜡油置于河灯的木板底上，再在灯体上写上亡人的名讳。人们将一盏盏河灯点亮放于河中，让其顺水漂流，以此祭奠先人，寄托对亲人的缅怀之情，表达对幸福、平安的祈求，希望随着流水，祛除疾病灾祸，子孙幸福安康。

记忆中在故乡清明，我都会跟随一大家子人去贯城河放河灯。当晚两岸两边人山人海，伴随着鞭炮声、锣鼓声，非常热闹。有钱的人家还会请来法师在河边为逝去的亲人做法事，很多小孩子在一旁围观、嬉闹，法师也不恼，只顾专心忙自己的事。当夜深时，贯城河两岸逐渐从喧嚣转为宁静，一盏、两盏、十盏、百盏……数不清的河灯浩浩荡荡地在贯城河上漂荡着，碧波托着五颜六色的河灯，红色的烛光映照着碧水，天上的星星在水中闪烁着，灯火在河上随着流水移动，层次错落，场面非常壮观。此时的人们脸上少了些浮躁和哀怨，多了些沉稳与希望，家乡人放河灯所表达出的浓浓亲情以及那份超越生死的眷恋直到我长大后才能理解和领会。

时间一天天流逝，随着贯城河两岸一座座高楼大厦拔地而起，在五光十色、喧嚣浮躁的城市，家乡已经很少有人清明放河灯了。今又是清明时节，华灯初上，春风拂面，身在异乡的我越发怀念儿时放河灯的那些场景了。

两首有趣的清明诗

■刘新宇

清明是扫墓的日子，人总会有些悲感惆怅，那些喜欢多事又风趣幽默的文人，常要作诗作词，评说指点。

据说某年清明，几个秀才要做诗。有人说，清明诗总推杜牧的最好。有人摇头说，好是好，就是有点啰嗦。有人问何以见得？此人说，这首诗五言足够，何必七言。清明即是时节，不必再说，行人自然在路上，也不用强调，何处就是问，再说借问多余。上坟扫墓，心情沉重，没心思回答路人问题，只有牧童无忧无虑，方可回答。所以，如果改成“清明雨纷纷，行人欲断魂。酒家何处有？遥指杏花村”更简洁。此事说明了一个问题，即：中国汉语言表达功能的强大和运用上的灵活，尤其古诗，不仅饱含诗情画意，而且文字艺术性也极强，可以进行相应变换，从而衍生出新的艺术品。

仍是这首诗，有人只是通过重新设置标点的方法，让它摇身一变又成了一首清新明快的词——“清明时节，雨纷纷路上行人，欲断魂。借问酒家何处有？牧童，遥指杏花村。”这和有人改王之涣《凉州词》异曲同工。

南宋诗画家高翥有一首《清明日对酒》：“南北山头多墓田，清明祭扫各纷然。纸灰飞作白蝴蝶，泪血染成红杜鹃。日落狐狸眠冢上，夜归儿女笑灯前。人生有酒须当醉，一滴何曾到九泉。”此诗被收入《千家诗》，谭嗣同曾说幼年读此诗颇为感动。

关于此诗也有个故事，明代有人因争坟地大打出手，致死人命，有人便将此诗改换几个字成了一首绝妙的劝诫诗：“南北山头争墓田，清明殴斗各纷然。衣衫撕作白蝴蝶，脑袋打成红杜鹃。日落死尸冢上，夜归儿女哭灯前。人生有事须当让，寸土何曾到九泉。”很形象贴切，发人深省。

清明年年有，清明的故事也在不断上演，读以上的诗，有善的收获，也不失一件美事。

